

杜集区人民法院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院长送法进企业 架起法企“连心桥”

■ 通讯员 魏雅琦

本报讯 为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11月3日下午,杜集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朱文带队走进金龙商砼站开展走访调研,召开普法座谈会。

普法座谈会上,杜集区金融法官结合审判实践,重点解读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指导意见》,围绕企业关心的问题进行分析解答,鼓励企业坚定发展信心,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推动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双方还就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展开了深入交流,并探讨建立法院长期送法进企业机制。

朱文表示,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法院将持续加强与企业的沟通交流,坚持问需于企、问计于企,认真倾听企业在生产经营中面临的法律问题,切实为企业纾困解难,帮助企业防范法律风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企业负责人对法院主动加强与企业互动、帮助企业提高风险防控能力,为企业经营提供有力的法律支持表示感谢,对杜集区人民法院



送法进企业现场。

■ 摄影 通讯员 于彤斌

服务企业发展的各项工作举措给予肯定。企业负责人表示通过这次法律宣讲,不仅进一步提升了企业员工的法律意识,还提高了企业防范和抵御法律风险的能力,受益良多,

希望今后杜集区人民法院能够常态化开展送法入企等司法服务,帮助企业合规合法良性发展。

下一步,杜集区法院将充分发

挥审判职能,畅通司法服务企业渠道,与辖区企业建立长效机制,促进辖区企业依法合规经营,防范和化解法律风险,护航企业发展,为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坚实的司法力量。

杜集区人民法院开展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宣传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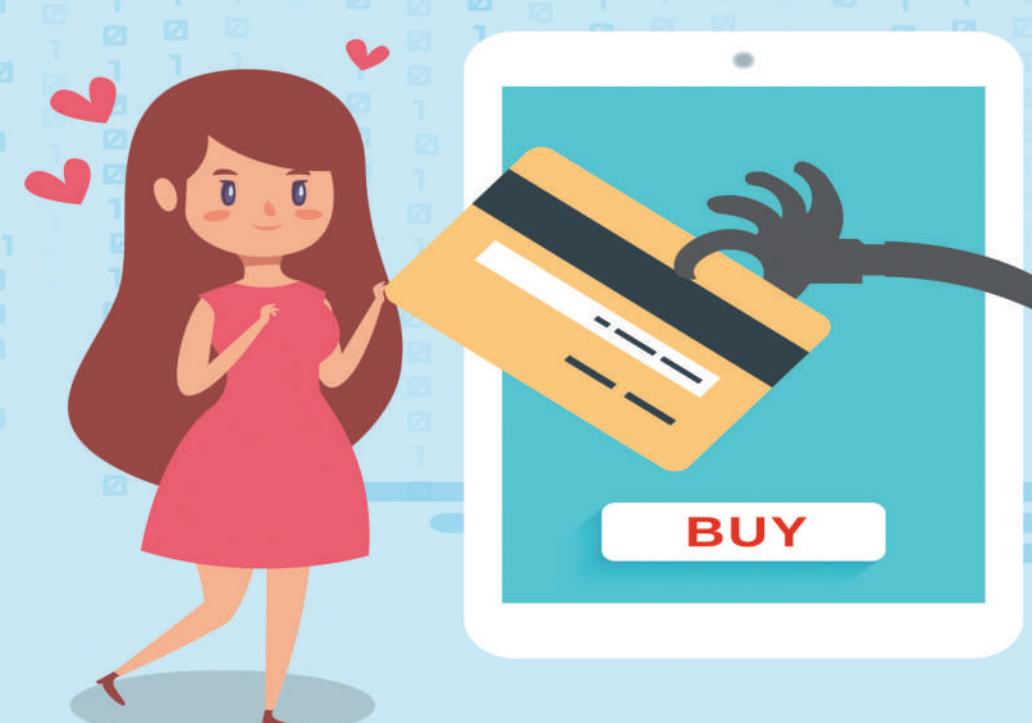
■ 通讯员 魏雅琦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宣传工作,营造稳定和谐的社会氛围,11月4日,杜集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深入辖区南山村、徐庄村等开展系列宣传活动。

活动中,干警们通过发放宣



恋爱中的女人不一定都是“傻子” 徒办信用卡都是骗子



杜集区人民法院召开警示教育大会

■ 通讯员 吴梦秋

防变思想防线。

本报讯 11月4日下午,杜集区人民法院召开警示教育大会,班子成员、全院干警参加会议。杜集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朱文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上,全院干警观看了警示教育片《永远吹冲锋号》《“魔法师”现形记》,警示教育干警以案为鉴、引以为戒,始终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强化干警廉洁自律意识,筑牢拒腐

堤坝。

停运损失系间接损失 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损失金额进行评估,汇嘉公司出具评估报告,评估标的车辆因交通事故造成的车辆维修损失金额为人民币121000元。因该评估报告系单方委托,评估时未通知保险公司参加,人寿公司提出异议。肖某标诉至法院,请求1.依法判令被告支付车辆损失费121000元,停运损失45000元,共计166000元;2.诉讼费用及因本案产生的其他相关费用均由被告承担。

2022年2月21日,杜集区人民法院依据人寿公司的申请委托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重新评估,经评估,本次事故的维修金额核定为人民币104000元。

法院审理认为,行为人因过错侵害他人民事权益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被保险机动车发生道路交通事故造成本车人员、被保险人以外的受害人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保险公司依法应当先行在机动车交强险限额内予以赔偿,其中财产赔偿限额2000元。本案中,刘某京负全部责任,本起事故发生在保险期限内,故肖某标因本次事故造成的损失,应由人寿公司在交强险限额内赔偿2000元,在商业险范围内赔偿102000元。关于停运损失,法院认为,停运损失系间接损失,不属于交强险和商业险约定的赔偿范围,依法应由侵权人承担赔偿责任。刘某京是侵权车辆实际车主,车辆挂靠在天瑞公司名下从事道路运输,天瑞公司作为被挂靠人,与刘某京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淮北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成交公告

淮自然资规成[2022]16期

2022年11月16日,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挂牌方式出让四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公告如下:

地块编号	座 落	用 途	面 积	年 限	取 得 方 式	竞得人	成 交 价(万 元)
淮自然资规挂〔2022〕40号	相山经济开发S202省道东、凤贤路北	工业	52539.69m ² (78.81亩)	50年	挂牌	淮北徽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790
淮自然资规挂〔2022〕41号	杜集经济开发区富强路东、青春路南	工业	17587.81m ² (26.38亩)	50年	挂牌	淮北光华矿山机器有限公司	380
淮自然资规挂〔2022〕42号	杜集经济开发区东山路西、山河大道南	工业	52425.3m ² (78.64亩)	50年	挂牌	淮北市天汇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30
淮自然资规挂〔2022〕43号	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况张东路东、唐山路西、孟庄路南	工业	53397.42m ² (80.10亩)	50年	挂牌	安徽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740

有异议者自登公示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书面异议,逾期将依法登记。特此公告。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11月17日

淮北市传媒中心 | 讲文明树新风 | 公益广告

